臺北市立弘道國中 112 學年度九年級暑期學藝活動實施要點

- 一、目的:培養學生學習興趣,綜合歸納各科教材,加強科際整合以融會貫通。
- 二、依據:109年5月6日以北市教中字第1093040895號函。
- 三、上課日期:自112年7月17日(一)至8月17日(四)止。
- 四、上課時間:每週一至週五上午(07:50 起,每天 5 節課)

第1節	第2節	第3節	第4節	第5節
07:50	08:45	09:40	10:35	11:30
08:35	09:30	10:25	11:20	12:15

- 五、上課科目:國文 4/週、英語 3/週、數學 4/週、理化 3/週、生物 2/週、歷史 1/週、地理 1/週、公民 1/週、體育 1/週、學習指導 5/週,共 120 節。
- 六、費用:每人每節課30元,120節共3600元整。(經政府核定有案之低收入戶學生 得免繳或酌減活動費用)
- 七、獎 懲:學生在校行為、缺曠課、請假均依正常上課規定處理。
- 八、配套措施:各處室分工合作輪值巡堂,了解教學效果;加強安全巡邏及導護工作, 維護學生安全及秩序;共同營造優質的學習殿堂。
- 九、報名繳費:請導師指導班級幹部於6月6日前,將參加名單收齊送交教學組,以 利總務處製作繳費單據。
- 十、本要點經陳 校長核准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請沿此虛線撕下

臺北市立弘道國中112學年度九年級暑期學藝活動報名表

九年	班	號	學生	

一、□ 願意參加暑假學藝活動

二、口 無法參加

※回條請於112年6月6日前,交給各班學藝股長收齊後送至教學組。

臺北市弘道國中112學年度八年級暑期增能營實施要點

一、目的:(一)培養學生學習興趣,學以致用,五育均衡的發展。

(二) 綜合歸納各科教材加強科際整合,融會貫通。

二、依據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6 年 1 月 4 日北市教中字第 10630322900 號函。

三、上課日期:112年7月17日(一)至8月4日(五)。

四、上課時間:週一至週五(07:50起,每天5節課,共75節)

第1節課	第2節課	第3節課	第4節課	第5節課	打掃
07:50	08:45	09:40	10:35	11:30	10 15
08:35	09:30	10:25	11:20	12:15	12:15~

五、上課科目:國文 5/週、英語 5/週、數學 5/週、體能活動 5/週、學習指導 5/週,共75節。(人數須達到 22 人始可開班,人數不足 時將採合併班開班)

六、費用:每人每節課30元,75節共2250元整。(經政府核定有案之低收入戶學生得免繳或酌減活動費用)

七、獎 懲:學生在校行為、缺曠課、請假均依正常上課規定處理。

八、配套措施:各處室分工合作輪值巡堂,了解教學效果;加強安全巡邏及導護工作,維護學生安全及秩序;共同營造優質的學習殿堂。

九、報名繳費:請導師指導班級幹部於 6月6日(二)前,將參加名單收齊送交教學組,以利總務處製作繳費單據。

十、本要點經陳 校長核准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教務處

謹啟教務處

臺北市立弘道國中112 學年度暑期增能營報名表

八年	_班	_號	學生	
	預意參加	(請么]選下列選項,可以複選)	
□僅	參加原班	成班:	者	
□若	原班無法	成班	,願意參加併班或合班者	
	無法參加			
			學生家長:	(簽名)
			娶 刍 臘 紋 手 機:	

臺北市立弘道國中112學年度七年級新生銜接營實施計畫

- 一、 依據:1.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。
 - 2. 臺北市公私立國民中學課後學習輔導實施要點。
- 二、目的:1.指導學生適應國中課程,建立正確學習態度。
 - 2. 加強學生之語文、數學及體能,奠定學習的良好根基。
 - 3. 培養學生擅用時間以充實自己能力之好習慣。
- 三、 参加對象:弘道國中七年級新鮮人自由申請。
- 四、 師資安排:本校教師為主。
- 五、 上課方式:
 - 1. 依報名順序採隨機分班教學,每班人數約30至35人。
 - 2. 暑期分組名單於 8 月 4 日前公佈於本校川堂及本校網站上。

六、 上課時間:112年8月8日(二)至112年8月17日(四)

節次	第1節	第2節	第3節	第4節	第 5 節	打掃
時	07:50~	08:45~	09:40~	10:35~	11:30~	19.15
間	08:35	09:30	10:25	11:20	12:15	12:15~

- 七、 上課科目:國文7節、英語7節、數學7節、體能活動6節、資訊科技 5節、學習指導8節,共40節,共1200元。
- 八、 報名:於112年7月21日前,每天上午08:30~11:30至本校教務處繳 交報名表。
- 九、 繳費:於112年8月8日(二)上課當天發放三聯單繳費。 ※經政府核定有案之低收入戶或清寒學生得免繳或酌減費用(請備齊相 關証明文件於7月21日前,每天上午08:30~11:30至教務處教學組報 名)。
- 十、 本計畫經 校長核定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	主玉	\$16	LL	E	4白	+##~			C Z XL		
	· 声	76	- 17C			7两[L		教教	務	
喜北市	立弘	道國民	中學	112 學	4年度	新生績	接誉報	名表	A. IN	國民	_
			1 1	112 1	1 2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	12 8 16	- L			

學生姓名:	學生身分證後 4 碼:
學生家長:	緊急聯絡手機: